

OFFICE OF HON. JEREMY TAM
立法會議員譚文豪辦事處

郵遞及傳真：2509 9055

政制事務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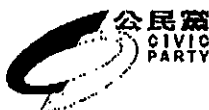
廖長江主席

廖主席：

跟進教育局局長外訪所賺飛行里數事宜

政府昨日就本人於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的補充資料提問作出回覆（答覆編號 S-EDB17），指教育局局長吳克儉自上任以來，透過外訪賺取 21 萬飛行里數，並且從未兌換任何已賺取的飛行里數。然而，根據公務員事務局回應立法會提問指「如公務員就公幹旅程申領飛行獎賞，有關獎賞會記入其個人飛行里數帳戶，而該公務員須向有關部門管方呈報，以便用於日後的公幹旅程」，而「政治委任官員採用類似公務員的規定」。明顯吳局長並未按照公務員事務局指引處理將所賺飛行里數用於下一次公務外訪，就此事本人要求委員會盡快作出跟進。

1. 現時政治委任官員及公務員均未有明確守則規定如何處理因公幹賺取的飛行里數，及公務員離任後的處理問題。委員會應要求公務員事務局應盡快制定相關守則，以免公務員誤墮法網。
2. 吳局長於 4 月 7 日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中表示他已「跟足政府規條」處理其因外訪而賺取的飛行里數，因此委員會應要求吳局長公開其所指的「政府規條」，以便作出對照。
3. 吳局長經常外訪，今年先後到北京、泰國、海口訪問。以「亞洲萬里通」里數為例，兌換三地商務客艙來回機票之里數約為 50,000、40,000 及 30,000。以局長積存的 21 萬飛行里數足以兌換相關機票，吳局長卻未有遵從公務員事務局之指引，從未將里數用於公幹，為此必須要求吳局長作出交待。
4. 公務員事務局指「預計個別公務員的飛行獎賞在到期前都未能用於公幹旅程，部門管方可酌情批准該員把有關獎賞作私人用途。」假若吳克儉局長於 6 月卸任後離開政府，其餘下的飛行里數將作如何處理？是否可以全數歸其私人擁有？



立法會議員譚文豪辦事處
Office of Hon Jeremy Tam
金鐘 立法會綜合大樓 811室
Room 811,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Admiralty

T 2509 3100
F 2509 3101

OFFICE OF HON JEREMY TAM
立法會議員譚文豪辦事處

政府換屆在即，多位問責官員已表明將不會留任，其外訪公幹的飛行里數應及早作出處理。

祝
工作順利。



譚文豪

立法會議員譚文豪
2017年4月20日



立法會議員譚文豪辦事處
Office of Hon Jeremy Tam
金耀 立法會綜合大樓 811室
Room 811,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 Admiralty

T 2509 3100
F 2509 3101